

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7月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临江市财政局：

我们接受临江市财政局（以下简称“贵单位”）的委托，对贵单位编制的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评价并出具财务评价咨询报告，贵单位对方案所涉及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在此基础上我们提供财务评价咨询服务，并向贵单位提交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需要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同时，关于本报告的声明亦是本报告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所涉及的评价咨询服务工作范围如下：

分析项目发债相关的基本假设、评价依据、评价要素；

项目债券发行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

总结重点问题，从现金流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顺祝

商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7月19日

附件：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一、项目概述

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拟使用债券资金0.89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期限为7年，利息按年支付，利率暂按4.10%测算。本项目共涉及4个项目，拟分别使用债券为：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1,500.00万元，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700.00万元，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2,800.00万元，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3,900.00万元。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主要对10座供水泵站进行更新改造，其中3座泵站工艺设备进行更新改造并增设水质水量监测设备、在线监控设备，其余7座泵站只增设水质水量监测设备、在线监控设备；改造室外二次供水管网长度为1,450.00m（3座工艺设备改造泵站服务范围内管线）；改造楼内管网长约190.84km，水表19,084.00块；改造及既有二次供水泵站设置微型可编程序控制器（PLC）及在线水质监测仪10套，建中心控制室1座。该项目总投资为6,951.0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5,602.81万元。项目完成后，年均新增有效供水量628.85万吨。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6,951.06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1,123.00万元，占比16.16%；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1,500.00万元，占比21.58%；自筹资金4,328.06万元，占比62.26%。2014年至2018年已陆续投入资金1,261.00万元，计划2019年投入资金5,690.06万元。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改造de50-de315mm给水管线，管线总长度12,143.00m。项目完成后，达产后每年可新增有效供水量73.00万吨。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1,999.28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999.00万元，占比49.97%；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700.00万元，占比35.01%；自筹资金300.28万元，占比15.02%。2018年已投入资金976.80万元，计划2019年投入资金1,022.48万元。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敷设不锈钢供水管网366,500.00m，安装无负压变频泵13台，安装远传水表30,000.00块。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后每年可新增居民用水230.50万吨，新增商业用水347.00万吨。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总投资27,220.07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其中，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2,800.00万元，占比10.29%；自筹资金24,420.07万元，占比89.71%。项目已投入资金628.00万元，计划2019年投入资金6,399.00万元，2020年投入资金20,193.07万元，投入建设期利息114.80万元。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是临江市城东、城西共24个老旧小区内的雨水、污水改造工程中的污水工程部分内容（雨水部分另立项目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敷设HDPE污水DN300管线36,000.00m；DN400管线10,000.00m；敷设PVC-U出户排水管16,500.00m；水泥成品预制化粪池98座；混凝土模块式排水检查井4560座。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后每年可新增收集居民污水696.42万吨，新增收集商业污水160.00万吨。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8,688.16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3,900.00万元，占比44.89%；自筹资金4,788.16万元，占比55.11%。2018年项目已投入资金1,600.00万元，计划2019年投入资金5,215.70万元，2020年投入资金1,843.84万元，计划后续投入流动资金28.62万元。

本次项目拟通过财政投入资本金和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项目筹资。

二、基本假设

（一）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三）项目涉及的相关手续后续能够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项目各项支出按照相关的要求能够如期支付；

（四）预测期内出现的年度资金缺口能够由政府性基金收入统筹安排解决；

(五) 预测期内各项收入可按照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如期、如量完成;

(六)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评价依据

(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号);

(二)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三) 《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

(四) 《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四、评价要素

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的规定,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需要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1、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以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建成后的供水收益及污水处理费作为还本付息基础,通过对四个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材料中的资金收支数据进行分析测算。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的资金覆盖率为2.69,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其中,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覆盖率为1.83;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覆盖率为1.35;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的资金覆盖率为5.43;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的资金覆盖率为1.30。

2、资金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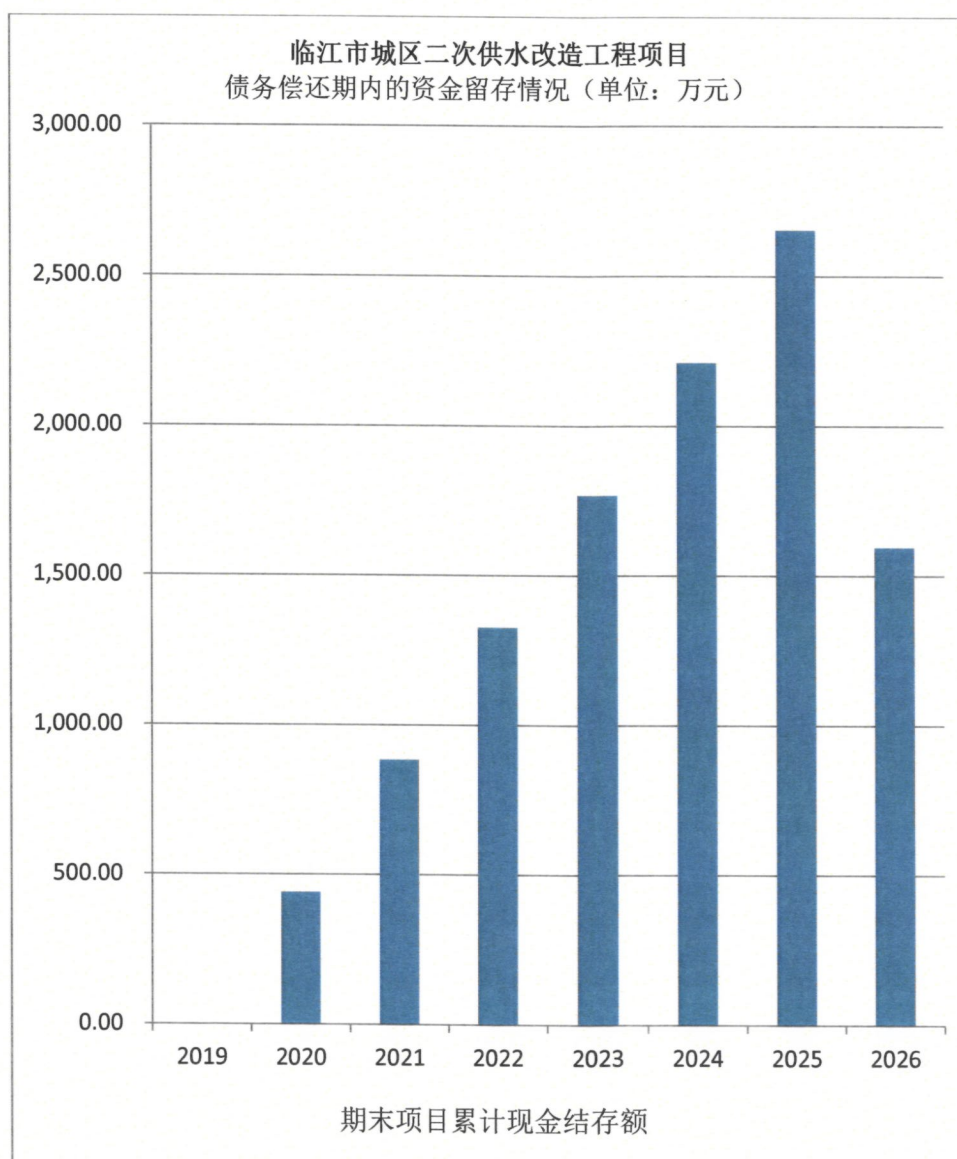
根据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专项债券发行计划,本债券发行总金额为0.89亿元,期限为7年,利息按年支付,利率暂按4.10%测算。其中,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1,500.00万元,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700.00万元,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2,800.00万元,临江市老

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3,900.00万元。

(1)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1,595.96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产生净收益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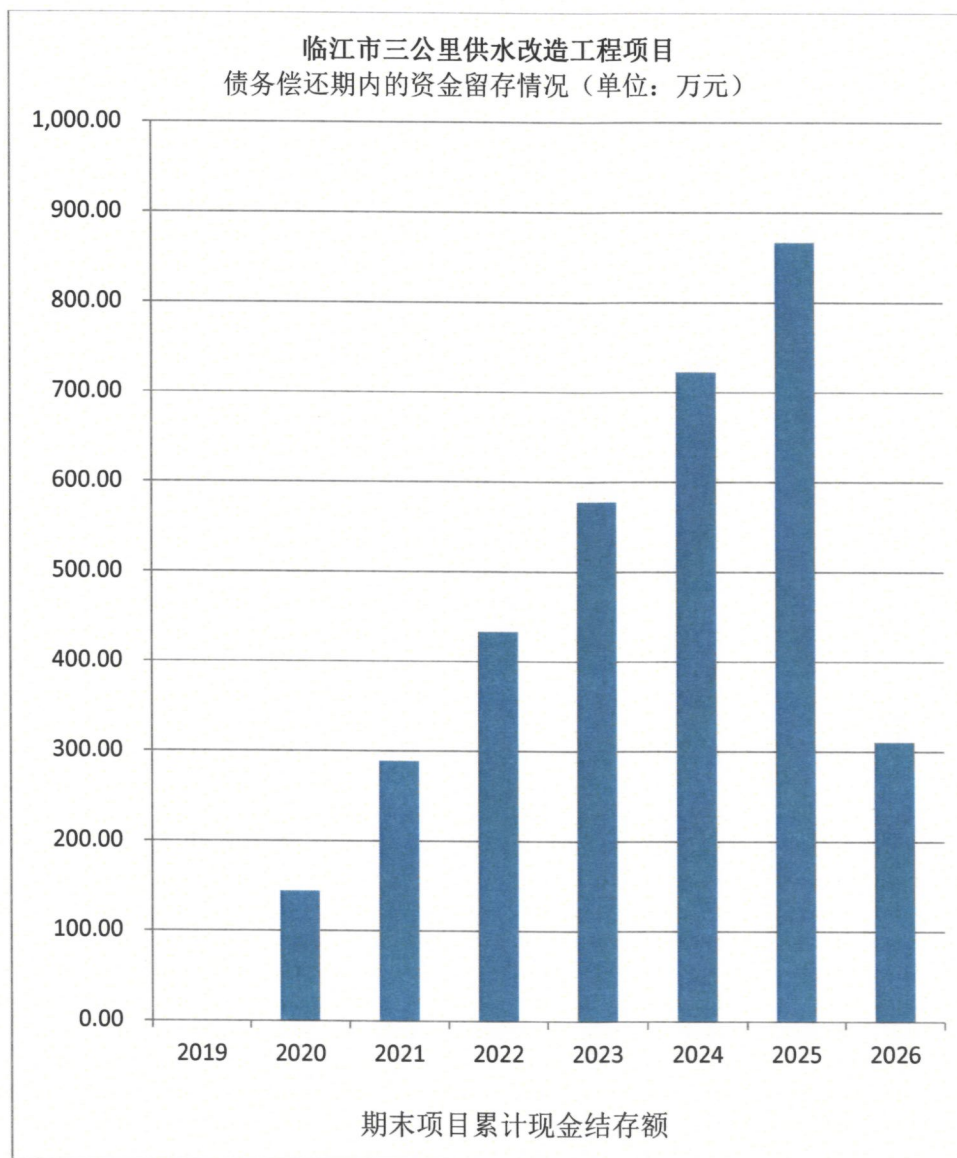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2)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311.22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产生净收益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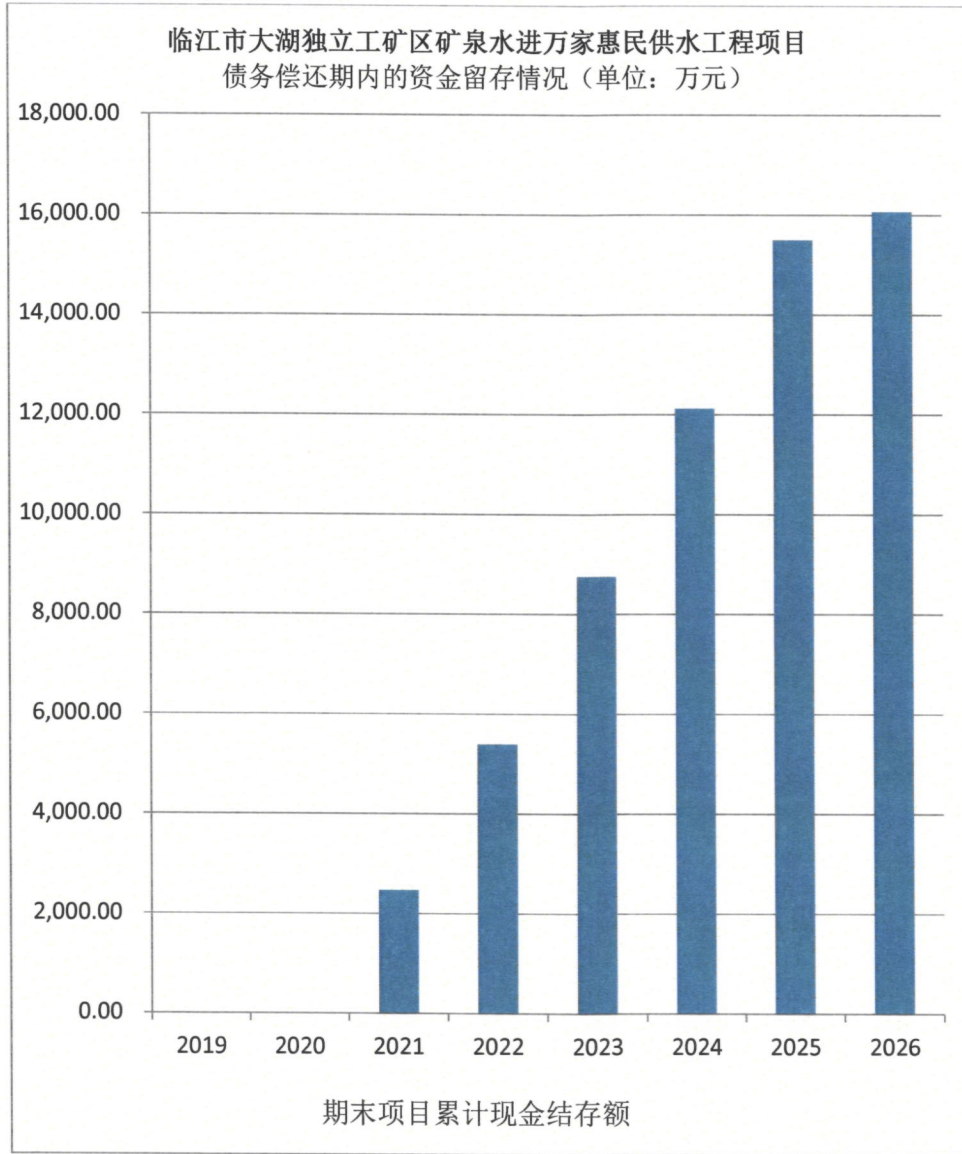


(3)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

根据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16,071.47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

项目产生净收益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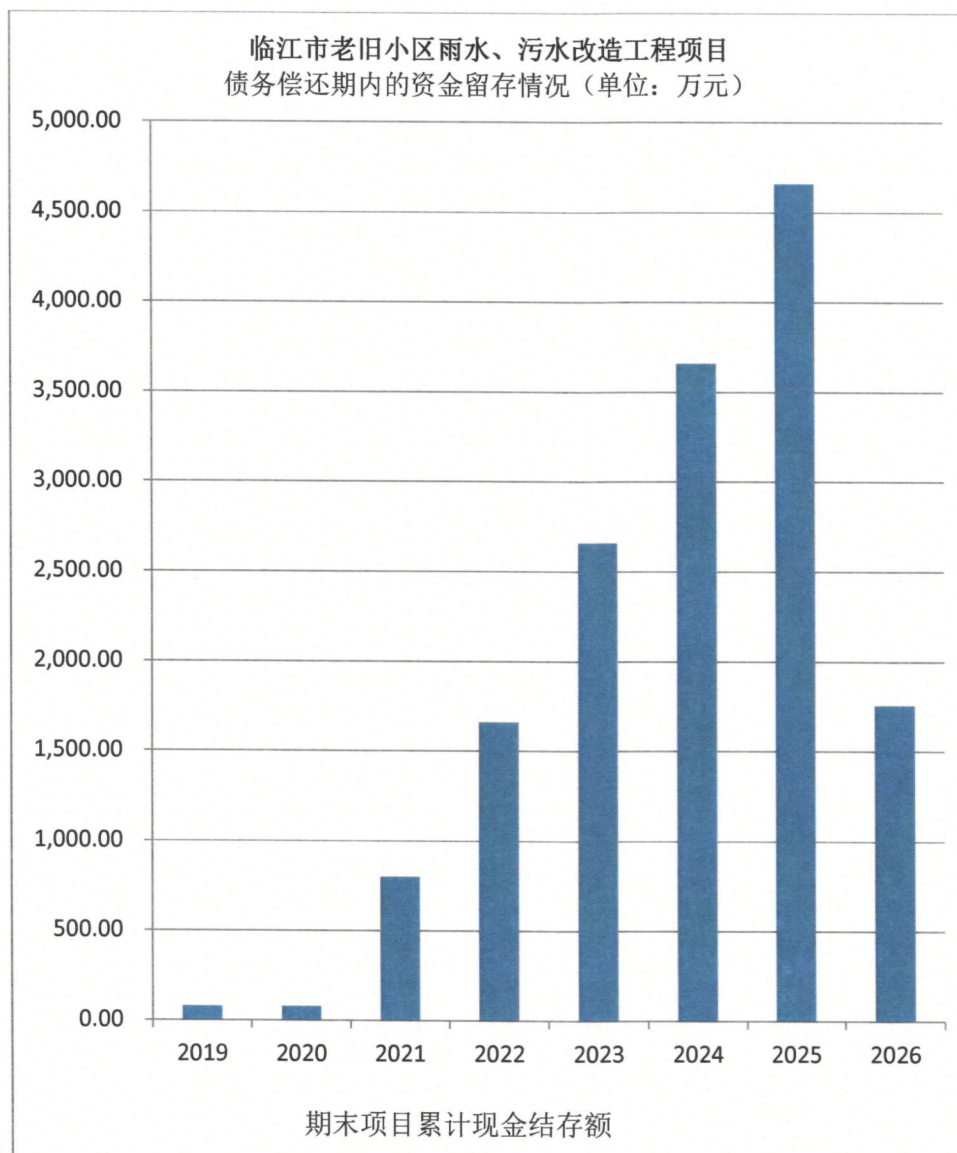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4)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根据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1,758.73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产生净收益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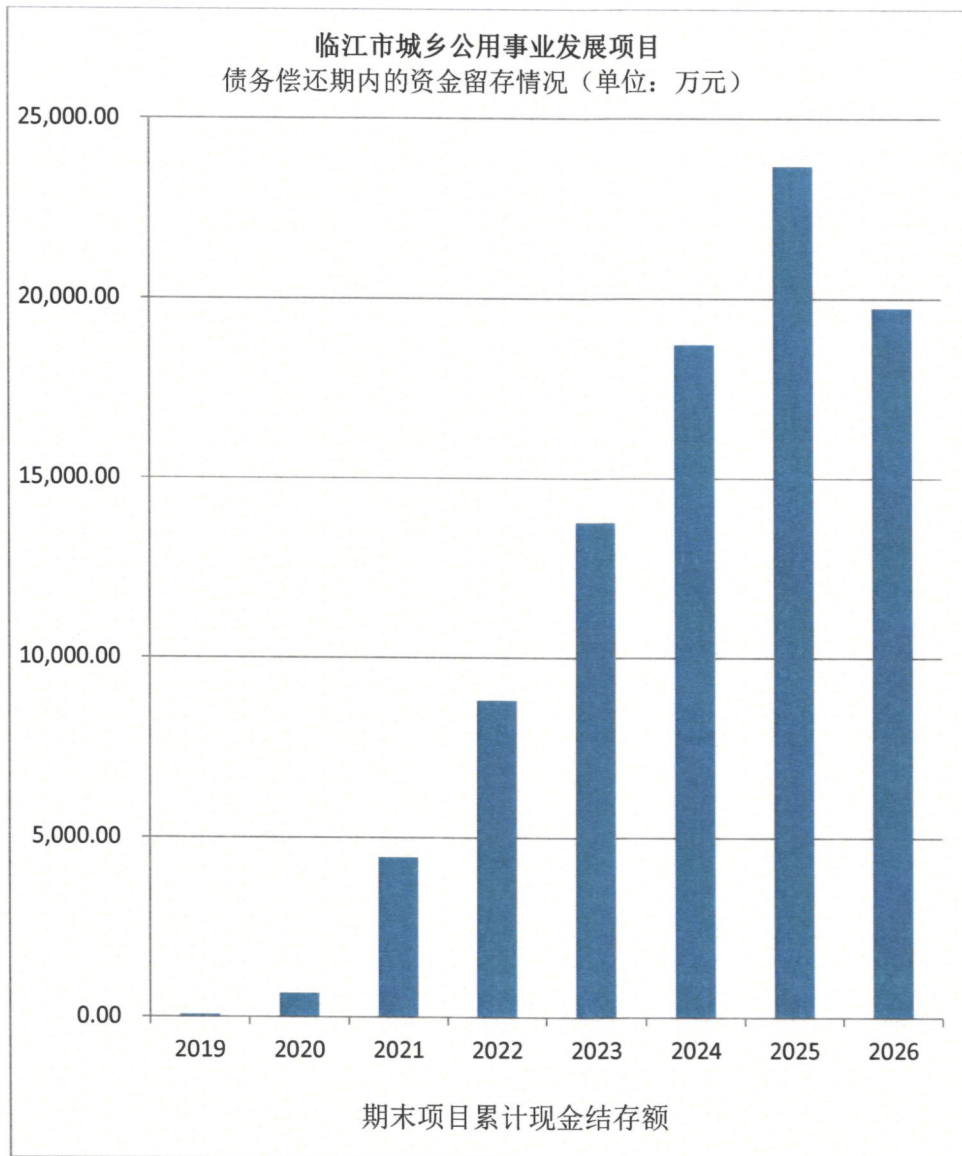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5) 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汇总）

根据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19,737.38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产生净收益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本项目债券偿还期内的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五、风险和应对

（一）项目收益预测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收入的实现易受到项目实施进度、项目成本变动、项目收入变动等多种因素影响，使得项目收益可能不能如期实现或收益规模达不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控制措施：项目实施单位将加强项目管理，有效把控项目实施进度，确保项目收益能够如期实现。同时，密切关注项目收益有关的市场动态，及时跟踪市场需求，调整经营策略，获取较优效益。

（二）项目建设管理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建设管理包括项目建设方案设计与论证、施工管理、工程进度安排、资金筹措及使用管理、财务管理等诸多环节，涉及多个政府部门、施工单位、项目工程所在区域的居民和企业的协调和配合等多个方面，可能会由于投资管理与控制不力，造价失控，使项目实际费用超出概算，巨大的成本超支可能使整个项目被迫停建，或虽已建成，后续资金偿还压力大。项目管理人员的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或项目管理能力不足或项目管理过程中出现重大失误，将会对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现金流及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控制措施：项目实施单位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在项目建设实施方面，项目实施单位将加强招投标管理和合同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保证项目如期按质完工并投入运营。在项目运作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单位继续通过内部费用控制和合理使用资金等手段，有效控制运营成本，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以及项目投入资金的合理使用，最大限度地降低项目管理风险。

（三）项目通货膨胀与紧缩风险及控制措施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互为问题的两面，任何一面的过度化，都将对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好的影响。例如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通货膨胀，可能导致建设成本的上涨速度超过了正常速度；由于通货紧缩，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低于预期值。这些因素将会对项目前期的判断和后期的实施出现较大的差异，可能最终影响项目的正常实施。

控制措施：当前，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处于可持续稳定增长时期，系统性风险较小；且本项目预计收益情况良好，本次拟发债本息覆盖率较高。因此，本项目在通货膨胀与紧缩方面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四）项目市场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产出地的购买能力、需求大小、即项目产品的价格变动等因素，都将对项目收入构成不同程度的影响。

控制措施：项目所在地临江市近年来经济稳步发展，为本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且本项目为民生保障工程，具有稳定的市场需求；项目产品（例如水

费)执行政府指导价格,价格波动较小。因此,本项目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来源,市场风险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六、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2019年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专项债券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专项债券的资金需求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附表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表2:项目收入表

附表3:现金流分析表

附表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假设7年期债券利率水平为4.10%，利息按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項目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小计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2019年		1,500.00				
2020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1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2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3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4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5年	1,500.00			4.10%	61.50	61.50
2026年	1,500.00		1,500.00	4.10%	61.50	1,561.50
合计		1,500.00	1,500.00		430.50	1,930.50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小计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2019年		700.00				
2020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1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2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3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4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5年	700.00			4.10%	28.70	28.70
2026年	700.00		700.00	4.10%	28.70	728.70
合计		700.00	700.00		200.90	900.90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小计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2019年		2,800.00				
2020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1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2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3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4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5年	2,800.00			4.10%	114.80	114.80
2026年	2,800.00		2,800.00	4.10%	114.80	2,914.80
合计		2,800.00	2,800.00		803.60	3,603.60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小计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2019年		3,900.00				
2020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1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2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3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4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5年	3,900.00			4.10%	159.90	159.90
2026年	3,900.00		3,900.00	4.10%	159.90	4,059.90
合计		3,900.00	3,900.00		1,119.30	5,019.30

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汇总）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增加本金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小计
			本期偿付本金	利率	本期偿付利息	
2019年		8,900.00				
2020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1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2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3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4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5年	8,900.00			4.10%	364.90	364.90
2026年	8,900.00		8,900.00	4.10%	364.90	9,264.90
合计		8,900.00	8,900.00		2,554.30	11,454.30

附表2：项目收入表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营业收入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3,205.85
1.1	净水销售收入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3,205.85
	单价（含税，元/吨）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数量（万吨）		628.85	628.85	628.85	628.85	628.85	628.85	628.85	4,401.95
1.2	居民用水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1.3	商业用水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2	增值税及附加税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430.78

注1：项目完成后，年均新增有效供水量628.85万吨，数据来源于《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注2：根据临发改字[2016]154号文件《关于水资源费计入供水成本及城市自来水价格调整的函》，临江市水费单价根据使用情况不同分为2.80元/吨、4.10元/吨、5.00元/吨、5.40元/吨、7.20元/吨等不同单价，根据各类情况用水比例及实际收费情况，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的供水价格按项目主管部门确认的3.00元/吨进行预估测算。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营业收入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1,533.00
1.1	净水销售收入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1,533.00
	单价(含税,元/吨)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数量(万吨)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73.00	511.00
1.2	居民用水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1.3	商业用水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50.05
2	增值税及附加税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50.05

注1：项目完成后，达产后每年可新增有效供水量73.00万吨，数据来源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修改版）。

注2：根据临发改字[2016]154号文件《关于水资源费计入供水成本及城市自来水价格调整的函》，临江市水费单价根据使用情况不同分为2.80元/吨、4.10元/吨、5.00元/吨、5.40元/吨、7.20元/吨等不同单价，根据各类情况用水比例及实际收费情况，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的供水价格按项目主管部门确认的3.00元/吨进行预估测算。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营业收入			3,884.40	4,369.95	4,855.50	4,855.50	4,855.50	4,855.50	27,676.35
1.1	净水销售收入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1.2	居民用水			553.20	622.35	691.50	691.50	691.50	691.50	3,941.55
	单价(含税,元/吨)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数量(万吨)			184.40	207.45	230.50	230.50	230.50	230.50	1,313.85
1.3	商业用水			3,331.20	3,747.60	4,164.00	4,164.00	4,164.00	4,164.00	23,734.80
	单价(含税,元/吨)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数量(万吨)			277.60	312.30	347.00	347.00	347.00	347.00	1,977.90
2	增值税及附加税			233.37	262.54	291.71	291.71	291.71	291.71	1,662.75

注1：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后每年可新增居民用水230.50万吨，新增商业用水347.00万吨，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按80.00%计算，投产第二年生产负荷按90.00%计算，投产第三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100.00%。数据来源于《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注2：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的供水价格按项目主管部门确认的居民用水3.00元/吨进行预估测算，商业用水按12.00元/吨计算，商业用水价格参照引泉入城工程计算的矿泉水成本价，并考虑不同性质用户等因素确定，未取得政府出台相关价格标准文件。

注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规定，对属于一般纳税人的自来水公司销售自来水按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征收增值税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征收。本项目增值税按可研报告增值税率6%计算，未进行调整。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营业收入			1,169.28	1,315.44	1,461.60	1,461.60	1,461.60	1,461.60	8,331.12
1.1	净水销售收入									
	单价(含税,元/吨)									
	数量(万吨)									
1.2	居民污水处理费			529.28	595.44	661.60	661.60	661.60	661.60	3,771.12
	单价(含税,元/吨)			0.95	0.95	0.95	0.95	0.95	0.95	0.95
	数量(万吨)			557.14	626.78	696.42	696.42	696.42	696.42	3,969.60
1.3	商业污水处理费			640.00	720.00	800.00	800.00	800.00	800.00	4,560.00
	单价(含税,元/吨)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数量(万吨)			128.00	144.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912.00
2	增值税及附加税			45.20	50.85	56.49	56.49	56.49	56.49	322.01

注1：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产年可新增收集居民污水696.42万吨，新增收集商业污水160.00万吨，项目建成后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80.00%，投产第二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90.00%，投产第三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100.00%。数据来源于《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注2：标准参照临江市发展与改革局、临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江市财政局文件《关于调整临江市城市污水处理费标准的通知》（临发改联字[2017]41号），居民生活污水处理费为0.95元/吨、商业污水处理费为5.00元/吨。

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汇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合计
1	营业收入		2,105.55	7,159.23	7,790.94	8,422.65	8,422.65	8,422.65	8,422.65	50,746.32
1.1	供水收入		2,105.55	5,989.95	6,475.50	6,961.05	6,961.05	6,961.05	6,961.05	42,415.20
1.2	污水处理费			1,169.28	1,315.44	1,461.60	1,461.60	1,461.60	1,461.60	8,331.12
2	增值税及附加税		68.69	347.26	382.08	416.89	416.89	416.89	416.89	2,465.59

附表3：现金流量分析表

临江市城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债前投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	2026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1,261.00	4,190.06								5,451.06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1,500.00								1,500.00
项目收益现金流入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3,205.85
现金流入总额	1,261.00	5,690.06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1,886.55	20,156.91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1,261.00	5,690.06								6,951.06
运营成本流出			1,321.23	1,321.23	1,321.23	1,321.23	1,321.23	1,321.23	1,321.23	9,248.61
债券还本									1,500.00	1,500.00
债券付息			61.50	61.50	61.50	61.50	61.50	61.50	61.50	430.50
其他融资还本										
其他融资付息										
流动资金										
增值税及附加税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61.54	430.78
现金流出总额	1,261.00	5,690.06	1,444.27	1,444.27	1,444.27	1,444.27	1,444.27	1,444.27	2,944.27	18,560.95
现金净流量			442.28	442.28	442.28	442.28	442.28	442.28	-1,057.72	1,595.96
期初现金				442.28	884.56	1,326.84	1,769.12	2,211.40	2,653.68	
期末现金			442.28	884.56	1,326.84	1,769.12	2,211.40	2,653.68	1,595.96	

注1：截止到2026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1,595.96万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83。

注2：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于2014年5月26日经临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给予批复，批复该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5,602.81万元。本项目第一部分费用（建设投资）为5,602.81万元，本项目第二部分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716.34万元，基本预备费按照国家标准取第一、第二部分费用之和的10%计提为631.91万元，工程建设总投资为6,951.06万元。对上述事宜，已经由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临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同出具相关情况说明。

注3：该项目于2014年8月14日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了施工单位，并签订了施工合同，合同工期为2014年8月20日至2015年10月30日。施工期间由于临江市财政资金紧张，配套资金未能到位，本项目仅完成合同工程量的1/4后被迫暂停施工。目前临江市于2018年进行污水管网建设，政府要求建设污水管网同时将供水管网一并改造，所以继续实施本项目。由于可研批复有效期至2016年5月16日，故由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与临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同出具该项目可延期竣工的说明。

注4：由于可研报告批复有效期至2016年5月16日，可研报告编制单位对可研报告内数据进行核对，项目收益与运营成本等相关数据目前无过多变动，故可研报告编制单位—长春市海威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说明表示临江市二次供水改造工程数据仍可使用可研报告内的相关数据。

注5：该项目发债前投入1,261.00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为1,123.00万元，其余资金为该公司自有资金；预计2019年投入5,690.06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1,500.00万元，其余资金为该公司自有资金。

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发债前投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	2026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976.80	322.48								1,299.28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700.00								700.00
项目收益现金流入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1,533.00
现金流入总额	976.80	1,022.48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219.00	3,532.28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976.80	1022.48								1,999.28
运营成本流出			38.69	38.69	38.69	38.69	38.69	38.69	38.69	270.83
债券还本									700.00	700.00
债券付息			28.70	28.70	28.70	28.70	28.70	28.70	28.70	200.90
其他融资还本										
其他融资付息										
流动资金										
增值税及附加税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7.15	50.05
现金流出总额	976.8	1022.48	74.54	74.54	74.54	74.54	74.54	74.54	774.54	3,221.06
现金净流量			144.46	144.46	144.46	144.46	144.46	144.46	-555.54	311.22
期初现金				144.46	288.92	433.38	577.84	722.3	866.76	
期末现金			144.46	288.92	433.38	577.84	722.30	866.76	311.22	

注1：截止到2026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311.22万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35。

注2：该项目总投资为1,999.28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为999.00万元。由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区域为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家属区范围，该笔财政补助资金由吉林省临江林业局申请用于改善其家属区供水质量的专项资金，吉林省财政厅批复将该笔财政补助资金拨给申请单位，同时该笔资金下发至其当地的财政部门——临江市财政局。由于临江市三公里供水改造工程由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具体建设和运营，项目建设单位由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故临江市财政局将该笔资金拨付给临江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的具体实施。

注3：该项目发债前投入976.80万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已拨付950.00万元，其余资金为该公司自有资金。计划2019年投入资金1,022.48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债券资金700.00万元，财政补助资金49.00万元，其余资金为该公司自有资金。

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发债前投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	2026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628.00	3,599.00	20,307.87							24,534.87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2,800.00								2,800.00
项目收益现金流入				3,884.40	4,369.95	4,855.50	4,855.50	4,855.50	4,855.50	27,676.35
现金流入总额	628.00	6,399.00	20,307.87	3,884.40	4,369.95	4,855.50	4,855.50	4,855.50	4,855.50	55,011.22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628.00	6,399.00	20,193.07							27,220.07
运营成本流出				1,063.00	1,071.37	1,079.74	1,079.74	1,079.74	1,079.74	6,453.33
债券还本									2,800.00	2,800.00
债券付息			114.80	114.80	114.80	114.80	114.80	114.80	114.80	803.60
其他融资还本										
其他融资付息										
流动资金										
增值税及附加税				233.37	262.54	291.71	291.71	291.71	291.71	1,662.75
现金流出总额	628.00	6,399.00	20,307.87	1,411.17	1,448.71	1,486.25	1,486.25	1,486.25	4,286.25	38,939.75
现金净流量				2,473.23	2,921.24	3,369.25	3,369.25	3,369.25	569.25	16,071.47
期初现金					2,473.23	5,394.47	8,763.72	12,132.97	15,502.22	
期末现金				2,473.23	5,394.47	8,763.72	12,132.97	15,502.22	16,071.47	

注1：截止到2026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16,071.47万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5.43。

注2：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于2015年10月18日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5]267号），可研批复债券金额3,934.50万元。由于2019年申请债券限额为2,800.00万元，根据实际调整可研报告，所以实际申请低于可研批复债券金额。另外，由于该项目资金不足，施工进度缓慢，未能在可研批复时间内完工，经项目单位咨询临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不需要办理延期手续。

注3：临江市大湖独立工矿区矿泉水进万家惠民供水工程项目总投资27,220.07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投入2,800.00万元，财政补助资金已投入628.00万元，其余资金投入23,792.07万元和建设期利息114.80万元纳入财政年度预算，由临江市财政局按项目工程进度和实际需要拨付到位。

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发债前投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	2026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1,600.00	1,315.70	1,843.84	27.86	0.38	0.38				4,788.16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3,900.00								3,900.00
项目收益现金流入				1,169.28	1,315.44	1,461.60	1,461.60	1,461.60	1,461.60	8,331.12
现金流入总额	1,600.00	5,215.70	1,843.84	1,197.14	1,315.82	1,461.98	1,461.60	1,461.60	1,461.60	17,019.28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1,600.00	5,135.75	1,683.94							8,419.69
运营成本流出				241.87	244.06	246.25	246.25	246.25	246.25	1,470.93
债券还本									3,900.00	3,900.00
债券付息			159.90	159.90	159.90	159.90	159.90	159.90	159.90	1,119.30
其他融资还本										
其他融资付息										
流动资金				27.86	0.38	0.38				28.62
增值税及附加税				45.20	50.85	56.49	56.49	56.49	56.49	322.01
现金流出总额	1,600.00	5,135.75	1,843.84	474.83	455.19	463.02	462.64	462.64	4,362.64	15,260.55
现金净流量		79.95	79.95	722.31	860.63	998.96	998.96	998.96	-2,901.04	1,758.73
期初现金			79.95	79.95	802.26	1,662.89	2,661.85	3,660.81	4,659.77	
期末现金		79.95	79.95	802.26	1,662.89	2,661.85	3,660.81	4,659.77	1,758.73	

注1：截止到2026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1,758.73万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30。

注2：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总投资8,688.16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投入3,900.00万元，自筹资金4,788.16万元纳入财政年度预算，由临江市财政局按项目工程进度和实际需要拨付到位。该项目发债前投入1,600.00万元用于支付该项目工程款，为财政补助资金。

注3：临江市老旧小区雨水、污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于2018年4月3日批复（临发改审批字[2018]19号），可研批复项目总投资为8,688.16万元，包括建设投资8,419.69万元，建设期利息239.85万元（2019年利息79.95万元，2020年利息159.90万元），流动资金28.62万元。本次发行7年期债券按年支付利息，故2020年开始每年支付159.90万元，建设期利息为159.90万元，项目总投资为8,608.21万元，未调整可研报告及批复。

临江市城乡公用事业发展项目（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发债前投入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	2026年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4,465.80	9,427.24	22,151.71	27.86	0.38	0.38				36,073.37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8,900.00								8,900.00
项目收益现金流入			2,105.55	7,159.23	7,790.94	8,422.65	8,422.65	8,422.65	8,422.65	50,746.32
现金流入总额	4,465.80	18,327.24	24,257.26	7,187.09	7,791.32	8,423.03	8,422.65	8,422.65	8,422.65	95,719.69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4,465.80	18,247.29	21,877.01							44,590.10
运营成本流出			1,359.92	2,664.79	2,675.35	2,685.91	2,685.91	2,685.91	2,685.91	17,443.70
债券还本										8,900.00
债券付息			364.90	364.90	364.90	364.90	364.90	364.90	364.90	2,554.30
其他融资还本										
其他融资付息										
流动资金				27.86	0.38	0.38				28.62
增值税及附加税			68.69	347.26	382.08	416.89	416.89	416.89	416.89	2,465.59
现金流出总额	4,465.80	18,247.29	23,670.52	3,404.81	3,422.71	3,468.08	3,467.70	3,467.70	12,367.70	75,982.31
现金净流量		79.95	586.74	3,782.28	4,368.61	4,954.95	4,954.95	4,954.95	-3,945.05	19,737.38
期初现金			79.95	666.69	4,448.97	8,817.58	13,772.53	18,727.48	23,682.43	
期末现金		79.95	666.69	4,448.97	8,817.58	13,772.53	18,727.48	23,682.43	19,737.38	

注：截止到2026年本项目预计期末现金结余为19,737.38万元。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结果，在本

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息资金覆盖率为2.69。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的评论仅供贵方作一般参考之用，其内容（无论整体或部分）不构成我们的意见。

我们出具的评论将仅基于下列基础、前提、事项：

a.我们在本报告述及或引用的资料、文件、事实和假设；

b.我们假设提供给我们所有资料（未经独立核实）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c.贵方履行的项目审批、申报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自有投资安排及项目收入能够实现；

d.在此报告出具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解释（“权威法规”）。这些权威法规可能会被修订，且可能具有追溯效力；该等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我们没有义务告知贵方对此报告中所作分析或任何事项可能产生影响的任何变更或发展，我们亦不会对本报告出具日之后的任何事项作考虑。在报告出具之日后权威法规的任何变更亦可能会影响报告中评论的有效性；

e.项目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等全部优先用于偿还本次预计发行债券的本息，如项目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等在偿还本次预计发行债券本息后没有结余，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付现支出，则由投资方无条件用其他资金负责清偿；

f.贵方理解此报告对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并无约束效力，亦不应被视为我们就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将会同意我们的评论而作出的任何声明、保证或担保；

g.与此约定业务有关的所有服务仅供贵方参考及内部使用，除了贵方作为业务约定书合同一方以外，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瑞华”或“我们”）与其他任何人士或任何方（“第三方”）均不产生合约利益关系。此约定业务的服务并非为任何第三方的明示或默示的利益。除贵方以外，任何第三方没有权利以任何形式或基于任何目的，依赖“瑞华”的提交物、建议、评论、报告

或其他服务；

h.我们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起的责任、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等）。如有任何第三方依赖我们报告的情况,贵方同意将保护瑞华，其关联机构以及人员免受任何与向第三方披露报告（无论是否经过我们的同意）有关的第三方索偿或责任的影响，并补偿所产生的诉讼费以及其他费用。